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增加 2020 年度金融证券投资预算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20 年 9 月 29 日，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5 票同意，1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 2020 年度金融证券投资预算额度的议案》，根据公司金融证券投资发展需要，将公司 2020 年末金融证券投资存量总规模由不超过 25 亿元调整至不超过 27 亿元。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金融证券投资概述

（一）年初预算情况

2020 年 3 月 27 日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确定 2020 年度公司金融证券投资额度的议案》，根据公司经营工作需要，结合公司金融资产状况，按照证券监管和公司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，确定公司 2020 年末金融证券投资存量总规模为不超过 25 亿元。

（二）调整必要性

为促进公司子公司江苏汇鸿汇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汇鸿汇升公司”）进一步开拓市场，提升规模化水平和品牌影响力，公司董事会在实施集中管控，严格控制并全面压缩高风险投资的同时，为进一步优化金融证券资产配置结构，提升稳定可持续的盈利能力，增加金融证券投资额度。

（三）调整额度情况

2020 年末金融证券投资存量总规模由不超过 25 亿元调整为不超过 27 亿元。该额度审批通过后可滚动使用。

（四）投资范围

本次新增额度主要由汇鸿汇升公司开展量化对冲、资产配置等低风险、低波动策略的金融产品投资。

（五）金融证券投资资金来源

公司及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。

二、风险揭示及控制措施

金融证券投资受市场环境、宏观政策、投资策略等诸多因素影响。公司将全面推进金融科技平台建设，在提升业务能力的同时，通过穿透式风控和嵌入式管理，进一步提升风险防范能力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金融证券投资将遵循“规范运作、防范风险、资金安全”的原则，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利用自有资金投资风险适度的产品，预期能够为公司带来相应收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九月三十日